



元旦放假，我放松地走着回家的路。有一段拥挤些，我看到一个小学生，坐在三轮车里认真地读书，奶奶慢慢地登着三轮车。天阴沉沉的，北风嗖嗖地刮着，车没有棚子，孩子小手通红。

这个孩子，我很熟，我们同村，父母常年在外打工，孩子跟着奶奶。他从三四年级就常来我家买东西，除了油盐酱醋，再买个五毛、一元的零食，算是跑路线，然后喜滋滋地走了。

因为路上车多，我很不放心，总是送他过路。其实，奶奶每次都在不远处瞧着等着，一定是在锻炼孙子的生活能力。

一晃几年过去了，他已经七八岁了。奶奶也许不放心，每次出门都带在身边。看！小孙子读得多起劲儿，身边的各种嘈杂丝毫也不影响，就连随风飘来的烧烤味，也诱惑不了他。

“大胖子，怎么不叫他在家里学习，天这么冷？”

十八岁的灵气在大宋爆棚，一举手，一挥毫，整个的江山便在青绿中鲜活。最嫩的色彩，最迷人的梦，皇帝不得不睁开眼晴，不是惊喜，就是惊叹莫名，仿佛那个姓王的少年，已经坐拥大好河山的全境。

青山叠翠，绿水欲流。一幅巨制长卷，如一首绝句传世。一抹奇绝妙绝的彩墨，铺展汉字难以言说的秀丽、壮美，万千繁华，雄浑而又细腻。最令人惊艳的那一掬设色，恰似精心锤炼或妙手偶得的诗行，使鬼斧神工的自然，以及智慧创造的人间，迎面而来，直抵内心。

平远、高远、深远，梦境、心境、情境。一幅画里的诗意，比浩如烟海的宋词还要动人。高山流水，知音何在？天才的希孟，在勾、皴之后，层层叠加上色，石青石绿、墨青墨绿，一切皆恰到好处，浑然一体，鲜艳而不媚俗。也许是天赐的聪敏，也许是神助的灵犀，稚气未脱的王希孟仅以这旷世难再的绝唱，把千里江山揽入怀中。

请宽恕我的无知，九百多年之后，孤陋寡闻的我在舞台和书本上与你邂逅，才知道羞于自称诗人的人还有一位本家兄弟，竟用一校画笔书写了另一番“前无古人，后无来者”的传说。

此刻，阳光正好，新一轮的春意正破土而出，江山如画，沃野千里，而我却忘了时空距离，被这满目的青绿震撼，山河葳蕤，秀色可餐，落魄的文人像不像大快朵颐的饕餮之徒？

那些飞扬且迷踪似的华彩，那些恣肆而养生术般的辞章，那些比梦幻更玄妙的意境，那些天上才有的气势与祥和……宛如值得千载朝觐的图腾，小小的皇家画院，如何藏得下这千年的璀璨？徽宗的那一点私好与心意，又怎能敌得过这山泉般喷涌的才气？江山的意蕴已被全部豪取这幅图画之中，翩翩少年的气概和风骨亦沉淀其上，历经岁月更迭，依然醉人眼眸，摄人心魄。

大千气象，摇曳生姿。那位只活了18岁的少年可谓天妒英才、英年早逝，但其唯一传世的画作《千里江山图》却如同不朽的洪钟大吕，使之名垂千古。丹青水墨绘就鸿篇巨作，走过九百多年的风雨飘零，依然有只此青绿在展现青春的朝气。山河锦绣，唯美浪漫。画外的江山与画中的江山一样，值得每一个时代的后人们高山仰止，顶礼膜拜。

每次有机会外出，总看到人家在旅游景点，或大型商场，或品牌超市，大包小包，大袋小袋，不是为家人买衣服，就是买当地的特色风味美食，还有小孩的玩具。这样，既让大家品尝到美食，穿上品牌或漂亮新衣，尽情玩耍到新的玩具，足以证明“此一游”的价值，众人皆大欢喜。

而我呢？倘有机会外出，学习、培训、参观抑或旅游，一不买吃的，二不买穿的，三不买玩的，却拾掇上一本、数本或成捆的书回家。

一次随团到湖南凤凰古城游玩，这城是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所辖，极富地域特色和民族风情。一行人自然要逛街购物，称得上疯狂。大把大把的钞票甩出去，换回的是少数民族的服装和美味。

我只怀着虔诚的心，拜谒从文先生故居后，感到异常激动。有幸走近文学大师，目览他的



书与人生

另一种读书的味道

朱忠民

“这孩子，他说这样学习有味道儿！”有味道？有味道！我小时候也不寻找过有味道的学习方式吗？

那时候家里养了几只羊，每次放羊去，我都要带上几本书，一边放羊，一边学习。我虽然年龄小，但是不用担心羊跑了。羊一出门就知道往哪个方向奔，也不知道什么时候养成的习惯。就像我，左手一摸缰绳，右手必定带上几本书一样，不是大人叫带的，也不是老师下的命令。

我只是觉得，往草地上一躺，草软绵绵的，读书有味道；往大树背上一靠，书页上有花花搭搭的阳光影子，阅读也变得有味道。当羊的肚子鼓起来的时候，我的脑袋也装满了好多新奇故事和奇怪的问题。

上了初中，每天中午和下午放学后，小路边、小河畔、树荫下，都曾留下了我读书的影子；绿蚂蚱、花蝴蝶、黑知了，还有空中小鸟，都曾听到我读书的声音。那时节，好多学生零零散散分布在野外，各自捧着书，或大声诵读，或轻吟低唱。

我们享受的是另一种读书的味道，没有喧嚣，没有功利，也没有板板正正。在这样的境界里，抬头是天，俯首是地，左顾村舍俨然，右盼人影幢幢，视野开阔，心胸也跟着开阔。纵然走神，也是在思考问题，因为眼睛看得见的都是那样单纯，没有任何杂质，就连偶尔飞起的尘土颗粒也是纯净的。

为了学习效果，都是单独作战，从没有三三两两聚在一块学习的。一开始出校门时，都是结伴而行，走着走着就心照不宣地散开，寻找各自的阵地。在这里，每一个生命携带的书里的知识与活生生的大自然融为一体了，完成了生命中的一次次完美的对接。当铃声一响起，大家又从四面八方向不约而同涌向一个方向，迫不及待地返回校园。

那时候，哪个学校里教室门口没有几棵树和一块花坛呢？下课的时候，蹲在树下读读书，围着花坛问问题，那情境也很别致。

到现在我才知道野外读书的意义，原来是放飞心灵。心要飞翔，知识要储存，这就是野外读书的收获吧。

孔子讲学，垒土成坛，还种了一棵富有象征意义的银杏——多果，象征着弟子满天下；干直，象征着弟子品格正直；果仁可食可入药，象征着弟子将来有利于社稷。在这棵树旁边学习，是有多么有吸引力呀。

夫子曾问弟子们的志向。曾皙正悠闲地弹瑟，听到老师问话，才停下来说：“暮春时节，我和几个大人和小孩儿，到沂河里洗洗澡，然后吹吹风，唱着歌回家。”我想这大概是一个学子最高的理想和志趣了。

我小时候学习，什么理想都没有，只有单纯

粒也是纯净的。

那时候，哪个学校里教室门口没有几棵树和一块花坛呢？下课的时候，蹲在树下读读书，围着花坛问问题，那情境也很别致。

到现在我才知道野外读书的意义，原来是放飞心灵。心要飞翔，知识要储存，这就是野外读书的收获吧。

孔子讲学，垒土成坛，还种了一棵富有象征意义的银杏——多果，象征着弟子满天下；干直，象征着弟子品格正直；果仁可食可入药，象征着弟子将来有利于社稷。在这棵树旁边学习，是有多么有吸引力呀。

夫子曾问弟子们的志向。曾皙正悠闲地弹瑟，听到老师问话，才停下来说：“暮春时节，我和几个大人和小孩儿，到沂河里洗洗澡，然后吹吹风，唱着歌回家。”我想这大概是一个学子最高的理想和志趣了。

我小时候学习，什么理想都没有，只有单纯

枕边书

躺着读书 张国中

眼可读书，闭眼能养神。时常感叹如今值得一读的书数不胜数，而许多时候却像进入糖果店里的儿童，裤袋里空攥着拳头，吞咽着口水，以一个无产者的神态在书店里逡巡，享受着店员小姐那美丽而不屑的目光。

我的微薄薪水，仅仅可供养家糊口，买书已成为奢侈。我与所钟爱却又价格不菲的书们一一握别，而在梦中与所有的书们尽情约会。这也算躺着读书的另一妙处吧。

点读

俯视与平视下的生活

张崇员

人物的出场渲染出仪式感。而后，那些早起的、夜行的、出车的、抢险的、批发的、零售的、生病的、死亡的，形形色色人物纷纷出场。

无论写破晓的早晨、落幕的夜晚，抑或讲述这座城市的民情风俗，这种无所不知的“俯视”都非常鲜明，全知视角在序曲和民情民俗中的整体运用，起到了民俗画、市井图的效果，与“烟火漫卷”极为吻合。

叙述者又不急于将故事始末和人物情节和盘托出，而是采用“平视”的姿态，以某个人物“有限视野”来推进故事，引导读者在与文中人物“知道的一样多”中，共同陷入某种“无知”的状态，体验相同的生存境遇，增加对文本的阅读期待，给读者留下足够的想象空间。

如，翁子安坐着刘建国的车，进了犹太公墓，直接“问谢晋莲娜的墓是哪一座，说自从刘建国跟他讲这位善良的犹太老人，从来没有因他丢了她亲孙而埋怨过他，他就想来给他鞠个躬”，后来说“他想单独待一会儿，请他去车上等他”，结果“刘建国这一等，就是一个小时”。

刘建国对翁子安祭奠谢晋莲娜而感动，但这里采用刘建国的“有限视野”，并没有交代翁子安来祭奠的真实目的，也不知翁子安单独一个小时都做了啥。

读来读去

走去归来，仍是书

朱小毛

生活场所，手抚他曾经生活、学习的每一寸地方，心中虔诚得坚定、安宁，希冀得到大师的灵气与真传，毫不犹豫地在大师的故居门前买下了一本他的名作《湘行散记》。钐了印，盖了章，如获至宝捧在胸前，觉得此行不虚，意义非凡。时不时在众人面前抖落出来，炫耀一番。于我而言，不亚于美食和靓衣。

某次在省城学习数天，晚上就租个摩的，往文教路旧书市场跑。那是一条素以出售旧书闻名的街道，在当时圈内颇有名气。我一去就是两三个小时，寻寻觅觅，挑挑拣拣。店老板半是揶揄半是责怪，“你这是比挑媳妇还仔细。”我一笑了之。

在我的“广泛搜寻、重点考察”之下，觅到了上世纪90年代贵州人民出版社的大厚本精装的《史记》《三国志》《徐霞客游记》等几套数十本古典名著。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，得来全不费工夫。

学习结束，乘车返程时，我拎着鼓鼓囊囊的蛇皮袋上车，累得气喘吁吁。车上的人都用看猴似的眼光盯着我。看我这个人，衣着不像老农，但从行头上看，十足老农一个。也不知蛇皮袋里究竟装的是何宝贝，值得如此卖力。我的心兴奋急切，恨不得飞回家，看它个几天几夜，不食不喝，方解心头之快。

外出能买到向往已久的书，心情甚是愉

悦。旅途的劳累随风飘散，无影无踪。

一次两次无所谓，次数多了，看见朝家里搬的都是书，妻免不了嗔怪一番，“你到外面，不帮我们大人买东西也就算了，小孩子你总要买点什么给他们吃的玩的吧？”

“你看看人家做爸爸的，是怎样对待自己子女的？”

我自知理亏，嘴上仍振振有词，“亲爱的，那玩的吃的，超市里不是有么？何必费那么大劲，从外面买来？”

“那你的书为什么还要从外面买来？你每次想到的总是自己，是不是有点自私了？”一番话，呛得我哑口无言，乖乖噤声。大丈夫懂得，有所为，有所不为。

是啊，外出想到的总是自己，从没有落过一次。这不是自私吗？

“大包小包的书，能当饭吗？”这是责怪，也是最直白的劝告。我的理论是，食物吃掉了，就没有了。买了书，我可以看，你可以看，孩子现在或者将来也可以看，大家都可以看。摆在书柜里，永久不消失，甚至还能传代呢。

真佩服有些男人出去，也像女人一样，很擅长购物。帮另一半买漂亮的衣服，连内衣什么尺码都一清二楚牢记不忘。好几次，我暗下决心，排除万难，记住妻的尺码，好到外面帮她买件新衣，让她高兴高兴，让她在同伴面前得瑟一

的念头：在家就要干活，在校就要学习。这好像与生俱来，天经地义，好比碗就是用来盛饭的，屋子就用来往的，路就是用来走的，学习有什么可以商量的呢？

至于更高的追求，那是年长以后的事了。上了初中，才知道社会上有好多职业和行业。只要看看书中的插图和校外的场景，就心潮澎湃。看着看着，仿佛自己穿上了军装，正手持钢枪，站在雪域高原，或者南沙边疆；仿佛驾着银鹰，翱翔在白云之上，或者坐在实验室里，寻找着显微镜下的奥秘；或者站在讲台上，端着课本，却和孩子们把目光都投向了窗外……

我还更远一点想到，若干年后，一个老人沐浴着阳光，正津津有味地读着一本向谁家小孩子借来的崭新的书，那一定是他最有味道的事了……

■苗青 摄影



躺着读书自有躺着的苦。那年因腿伤卧床数月，心情恶劣至极。遂请家人搬来许多无暇重读的巨著，置于枕边。夜以继日，重读了《巴黎圣母院》《悲惨世界》《罪与罚》《家·春·秋》等三十余种。直读得昏天黑地，眼睛酸痛，脊背上躺出了茧子。

累则累矣，苦则苦矣，但这并没有妨碍我像一只饿极的蚊子，在使劲吮书本的血。因为我知道，身体的病痛可以医治，心灵生锈却是真正可怕的。

躺着读书纯属我的陋习，它是我这位“绝代懒人”别无选择的阅读姿势，害处也显而易见，眼睛整日肿得像铃铛。朋友们别学我“躺着读书”这种不良习惯，但“站着做人”却是我们共同的人生准则。

在野餐中，翁子安“突然问起刘建国当年是怎么丢了那个孩子的”，只写了刘建国感到突然，并未接着叙述翁子安突然发问的原因。由于叙述者“引而不发”，这里读者和刘建国知道的一样多，直到下部第八章介绍翁子安身世时，才叙述“舅舅道出实情后，他约刘建国去犹太公墓祭奠舅母谢晋莲娜，为了确认舅舅没有虚构，他在海林的一个林场草滩，和刘建国有了那番长谈，当他听到虎头鞋的细节时，他明白了刘建国的就是舅舅”。经过长时间的阅读期待，至此抖开“包袱”，读者才与刘建国一样明白真相。

不仅如此，有时作者出于对人物命运的考量，开始并不交代原由，而是随着人物的“有限视野”，直接将一些看似缺乏缘由的事件推到读者面前，起到荒诞化的叙述效果。

如，刘建国准备下楼去听音乐会，刚打开门就见自家门口蜷坐着黄娥母子。黄娥确定是刘建国，就把他推到刘建国面前说：“你不是四处找孩子来了吗？我给你送来了”。听那语气，好像她与刘建国早已有约；而且，刘建国刚从音乐会退场，出门就被黄娥堵住。刘建国不明白，自己怎么撞上这么一个冤家。

读到这里，不仅刘建国蒙了，相信读者也感觉是在云里雾里，摸不着头脑。虽然后面的叙述中陆续交代了事情的经过，但这种在“有限视野”中信手拈来的叙述，确实给读者带来崭新的阅读体验。同余华小说《西北风呼啸的中午》中，一个莽汉一脚踹到“我”的房门，给“我”送来一个根本不想要，且即将死去的朋友，有着异曲同工之妙。

《烟火漫卷》 迟子建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



下，可是最终还是忘得一干二净，不得不怀疑自己在生活上的低能。

“这样倒好，省得在外面沾花惹草，会讨别的女人的喜欢。”这是妻的辩证法，从而认定我是市面上“信得过”产品。余生短暂，一不抽烟，二不嗜酒，也就买书看书这么点爱好，妻也就听之任之了。

也有甚为愧疚的事。尚记得，孩子年幼，好几次看到我外出归来，张开双臂急切地跑来，喊我爸爸，翻开包裹，既没好吃的，又没好玩的，失望地跑远了，小嘴嘟得能挂起小水桶，让人心疼爱怜……次数多了，便习以为常，再也不翻我的包了。翻也无济于事，知道他的爸爸，跟别人的爸爸有点不一样。

这么多年，这个坏习惯坏毛病，一直没改。有一句话极为流利：“出走大半生，归来仍少年”。少年早已不再，青春与时光俱老，但每次归来，沉重的行囊里别无他物，只有厚重的书，以慰藉自己平凡的人生。

唉，江山易改，本性难移。不改也罢。《湘行散记》 沈从文 著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

■毛毛 摄影

法国小说家巴尔扎克说，小说被认为是一个民族的秘史。陈忠实先生的小说《白鹿原》，便是描述传统中国社会观念及生活情景的秘史。《白鹿原》第十章开头，这样写道：

孝文和孝武一人背一捆铺盖卷儿回到白鹿村。因为学生严重流失，纷纷投入城里新兴的学校去念书，朱先生创立的白鹿书院正式宣告关闭，滋水县也筹建起第一所新式学校——初级师范学校，朱先生勉强受聘出任教务长。看着两个接受过良好教育的儿子归来，白嘉轩好生喜欢，有这样两个槐树苗儿一样壮健的后人顶门立柱，白家几辈受尽了单传凄苦的祖先可以告慰于九泉之下了。当晚，白嘉轩手执蜡烛，把两个儿子领到门楼下，秉烛照亮了镌刻在门楼上的四个大字“耕读传家”，又引着他们回到庭院，再次重温和刻在两根明柱上的对联：耕织传家久，经书济世长。白嘉轩问儿子“记下了？”两个儿子一齐回答：“记下了。”白嘉轩又问：“明白不明白？”两个儿子答：“明白。”白嘉轩坐在厅房的桌子旁说：“明白了就好。明日早起把旧衣服换上，跟着你三伯到地里务庄稼去。”两个孩子都顺从地答应了。白嘉轩告诫说：“从今日起，再不要说人家到哪儿念书干什么事的话了。各家有各家的活法。咱家有咱家的活法儿。咱只管按咱的活法儿做咱要做的事，不要看也不要说这人家怎么样那家咋个样的话。”

读了这段话，我的心往下一沉，读了十来年书，完了就回家务农，总有些失落与惋惜。失落什么又惋惜啥呢？又不十分清晰了，我是以今人的心态入了小说的氛围中。

近来，读胡兰成的《今生今世》。在“韶华胜极”一节，先生这样写道：

桑树叫人想起衣食艰难，我小时对它没有像对竹的爱意，惟因见父亲那么殷勤的在培植，才知世上的珍重事还有比小小的爱憎更大的，倒是哀怨苦乐要从这里出来，人生才有份量。在介绍胡胡姓时，先生这样写道：

胡村人皆姓胡，上代太公是明朝人，贩牛过此，正值大旱，他遭火烧尽畋上田稻，把牛都给赔了，随即却来了好雨，禾秧新苗，竟是大熟年成，全归了他，他就在此地安家了，我爱这故事的开头就有些运气。胡姓上代有胡瑗是经师，故堂名用五峰堂，猛将明朝有胡大海，但我不喜他的名字。我喜欢宋朝胡铨，金人以千金购求他弹劾秦桧的奏疏，现在祠堂里有一块匾额“奏议千金”，即是说的他。此外我爱古乐府羽林郎里的胡姬，但是胡姬不姓胡。

我老家胡庙村，族谱上说：“我胡氏本系宋朝胡相国宰相苗裔”。我门胡氏的太公胡安国，是前承“二程”后继朱熹的人物，也是个经学大师，不过，和胡兰成提到的胡瑗相比，似乎少了点个性，毕竟他曾入仕，而胡瑗一生只在乡村潜心做学问做教育。我曾祖父的学问很好，可终其一生，从未做过私塾先生，到晚年，仅剩能以毛笔写出漂亮的春联来体现他的学问了。

写到这儿，我禁不住问：古人读书的目的何在？应该没有今人想象的那样市俗，只为金榜题名获取功名。大多也不至于像鲁迅笔下的孔乙己，没有考取功名便那般的狼狈落魄。那么，读书在古人看来是什么呢？我想应该是一种生活方式，一种追求，抑或一种修行吧。所以，但凡殷实之家便要挂块“耕读传家”的匾额，不但图富贵，更求子弟知书达理。这样，再看胡兰成那句写“桑树”的话，确实有分量，读书与生活在传统中国人那儿，浑然一体，从来就不是分割开来的。

书香

感念旧时书

杨丛

喜欢看书，多年来家里囤积了许多。房间本就狭小，又被书占去了，忍无可忍的妻终于发出“最后通牒”，立即将家里所有的书清理掉。

这不是一次废旧的清理，是一次心灵的抉择。拈在手里的《汪国真诗集》，仿佛我青春岁月的伙伴。当年中师毕业，分到偏远山区，梦想的巨大反差中，一度消沉、堕落。正是好友寄来的这本书，仿佛幽暗里的一抹光亮。

《刘白羽散文选》是我爱情的见证。有次她到省城开会一回来，满脸欢喜带过一包书，打开看时，正是《刘白羽散文集》，心头不由暖暖的。我随口说过喜欢刘白羽的作品，她却记住了。

《鲁迅谈写作经验》则是意外的馈赠。自从迷上了写作，非常渴望一本写作指导的书。寻遍了小城书店书摊。一次偶尔逛省城旧书摊，居然发现了这本，虽然多有破损，也如获至宝。

每一本书都存储着一个尘封的故事，有的鲜活如初，有的暗淡了记忆。而在当年，它们都如一根根琴弦，拨动过我的快乐，让那些素淡如水的日子，欢悦而美丽。

几天后，书架瘦身些许，简约而清爽。卖书与买书收支的巨大反差，让妻悔恨起当初对我的慷慨。收废旧的师傅却见惯不惊，“老师，你们不知道现在旧书市场价，送都快没人要了！”虽然对那些旧书有诸多的留恋，可再深的依恋，也终有割舍的日子，也该学会淡然一笑，轻轻放手……